

第廿四課 香港的災患史

香港處於亞熱帶地區，每逢夏季必受颱風吹襲，於科技尚未發達的年代，建築物、船艇等均受嚴重破壞，人口傷亡極為慘重。就在 1874 年，颱風吹襲港澳，由於缺乏預報，沿岸市民不及預防，造成近三萬人傷亡。事後，港府成立天文台監測氣象及預報天氣，加強防範。此外，香港是遠東商埠，航務頻繁，船隻碰撞、擱淺或火災在所難免，尤以 1947 年西安輪大火沉沒及 1971 年佛山輪海難最為嚴重。

此外，香港既為商埠，亦是廣東政局的避難所，是以移民人口極眾，人煙密集，但生活空間極為狹少，稍有不慎便容易引起火災或疾病傳播。1894 年，貧苦華人聚居的太平山街爆發鼠疫，一發不可收拾，導致二千人死亡，本地三分一人口逃港避禍；另外，1918 年的馬棚大火災及 1953 年石硤尾山邊木屋區火災，也是影響深遠的災難。

隨着科技進步及市政設施日趨完善，透過預防和管理已將水、火、風、疫的傷害大為降低，市民生命與財產更為安全。



1918 年馬棚大火災